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  
號

傳 真：(02)85907088

聯絡人及電話：孫世昌(02)85907309

電子郵件信箱：mdhuangju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516630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外交部轉電表影本1份(1051663075-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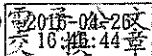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我國醫療團赴菲律賓義診相關手續問題，請查照並轉  
知所轄醫院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外交部亞東太平洋司105年3月28日亞太六字第105041  
38310號轉電表辦理。
- 二、查我國醫院及團體常年不定期組團赴菲義診，展現我NGO  
團體參與國際人道援助之熱忱，惟過去我義診團多未能遵  
照菲國相關醫療法令申請赴菲行醫，亦未按規定申報通關  
，請協助轉知所轄醫院應遵行相關申請規定，以免觸犯菲  
國法律。
- 三、副本抄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及中華民國牙醫師  
公會全國聯合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皆含

附件) 

部長 蔣丙煌

